



Ji Yi Holdings Limited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集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共 _____ 股(附註b)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c)，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中心路深圳灣段3333號中鐵南方總部大廈14樓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決議案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下文所述決議案表決，若無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d)	反對(附註d)
批准、確認及追認：—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延長(定義見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b) 謹此批准發行及配發於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通函)附帶之轉換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及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其全權及絕對酌情認為就實行延長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如有需要)按有關機構要求或為取得其批准或符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而對延長之條款作出任何修訂。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h及i)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註明全部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 閣下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 閣下之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提供之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 閣下如欲表決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如交回的表格已經簽署但並無就所提呈的決議案作出任何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就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所提呈的某項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就該項提呈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以外，並於大會上適當提出的決議案酌情投票。
- 若任何股份由聯名登記持有人共同持有，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在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若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惟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並親身出席大會之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委任人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委任代表之文據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簽署的公司負責人或代表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對本表格之任何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